

##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暨被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定向融资计划案件的基本情况

(1) 案由：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金融衍生品交易纠纷（合称“定向融资计划案件”）；

(2) 原告：定向融资计划的投资人；

(3) 被告：京汉置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汉置业”，公司关联方）、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圳市凯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

(4) 受理法院：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法院、北京仲裁委员会；

因案件相关的司法保全和执行关系，公司所持下属公司湖北金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金环绿色纤维有限公司、广州奥伊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奥悦美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被司法冻结；公司所持有长江证券的 600 万流通股被司法冻结；公司所持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

诉讼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新增重大诉讼事项及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展的公告》、2023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暨收到信达资产起诉状的公告》、2023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新增重大诉讼事项的公告》、2023 年 9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2023 年 9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暨被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公告》、2023 年 9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暨新增重大仲裁的公告》、2023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进展暨归还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公告》。

#### 二、定向融资计划案件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担保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本金余额为 22,776.84 万元。

在定向融资计划案件的已生效判决中，公司均被法院判令为未兑付的定向融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公告日，根据已收到的司法文书，累计被诉未

结定向融资计划案件（不含执行）的涉诉金额约 22,152 万元，处于执行阶段案件金额约 4,743.68 万元，终本已结案件涉及金额 592.39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司法冻结公司货币资金合计约 68.13 万元。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公司所持湖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554% 的股权进入司法拍卖程序，目前处于选定评估机构公示阶段，前述司法拍卖结果尚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市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因在定向融资计划案件司法强制执行阶段，公司被司法冻结的银行账户会被法院划扣或其他被司法冻结的资产会被法院拍卖，导致被动为控股股东关联方承担担保责任，出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被司法冻结的银行账户继续被执行法院划扣，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为 236,440.71 元。

### 四、风险提示

1、若公司最终为京汉置业定向融资计划案件承担担保责任，会因为控股股东关联方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资金占用且情形严重时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第 9.8.2 条规定情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随着定向融资计划到司法强制执行阶段案件的不断增多，公司存在账户继续被司法查封的风险，以及资金继续被司法划扣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具体金额以法院实际执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正常，但因定向融资计划案件判决的执行会导致公司或控股子公司部分资产被司法处置，具体以法院实际执行结果为准，一旦出现被司法处置会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同时会对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经营结果产生一定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定向融资计划案件之一的申请人京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亦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管”）系列案件中的担保人，公司根据信达资管相关诉讼案件在 2022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时，针对其他担保人

偿债能力，公司无法获取相关可靠信息或数据，未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金额，因此在前述计提预计负债时基于谨慎性原则暂未考虑其影响金额，如后续有新证据能够可靠计量其他担保人偿债能力的影响金额，公司将调整相关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在重大诉讼事项，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他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重大诉讼案件可能会导致与其他金融机构交叉违约，其他金融机构是否会采取措施以及采取何种措施尚有不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2022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3.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2022年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2022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因此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第9.8.1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于2023年5月5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因法院对信达资管系列案件未完成实质性审理，信达资管系列案件的进展情况对公司预计负债计提及财务数据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前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